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下面是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1、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四次监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1)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2015 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和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3)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摘要、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双汇发展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2、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有关事项检查的情况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决策程序合法，董事、经理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 检查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情况：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有效地控制了企业的各项经营风险，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行为。

(3)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4) 检查公司对外投资情况：公司的重大对外投资行为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未发现对外投资活动中存在内幕交易行为以及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5) 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是与日常经营相关的产品购销业务。经检查，价格由协议双方协商，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本公司的利益。

3、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和《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双汇发展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意见如下：

①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覆盖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现行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完整，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设置合理，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确保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②公司内部审计和稽查部门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和监督充分有效。

③2016 年，双汇发展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双汇发展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请予审议。